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ECHNOVATOR INTERNATIONAL LIMITED

同方泰德國際科技有限公司*

(於新加坡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06)

非執行董事辭任

董事會謹此宣佈，為符合上市規則第3.10A條之新規定，周大任先生已自願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於本年度內就企業管治守則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推行一系列修訂。作為該等修訂的一部分，已推行新規則第3.10A條，當中要求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上市發行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佔董事會成員至少三分之一。

同方泰德國際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以下變動：

非執行董事辭任

為符合上市規則第3.10A條之新規定，周大任先生已自願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繼彼辭任後，董事會將由九名董事組成，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將符合上市規則第3.10A條之新規定。

周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 僅供識別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周先生在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期間為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同方泰德國際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
陸致成

香港，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趙曉波先生及謝漢良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陸致成先生、李吉生博士、劉天民先生及黃坤商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范仁達先生、謝有文先生及陳華女士。